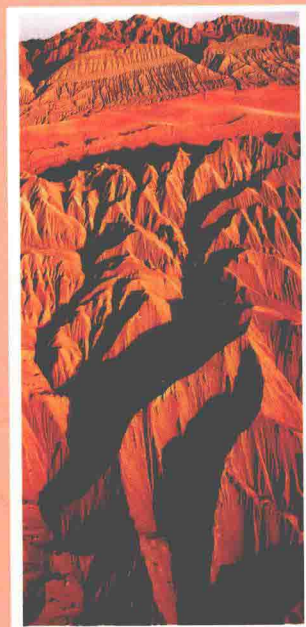


当 代 中 国 学 术 文 库



民俗教育原理

柯 玲◎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当代中国学术文库



民俗教育原理

柯 玲◎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俗教育原理 / 柯玲著.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5. 5

ISBN 978-7-5112-8276-7

I. ①民… II. ①柯… III. ①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教育理论 IV. ①K89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81949 号

民俗教育原理

著 者: 柯 玲

责任编辑: 曹美娜

责任校对: 张明明

封面设计: 中联学林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8 (咨询), 67078870 (发行), 67019571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cs@gmw.cn caomeina@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96 千字

印 张: 16.5

版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8276-7

定 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民俗教育概说	1
第一节 民俗教育理论的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民俗教育的产生和发展	6
第三节 学习民俗教育理论的意义和方法	13
第四节 民俗教育的研究方法	16
第二章 民俗教育与社会的发展	18
第一节 民俗教育与生产力的互相关系和作用	18
第二节 民俗教育与政治经济制度的互相关系和作用	23
第三节 民俗教育与文化的互相关系和作用	27
第四节 民俗教育与和谐社会的互相关系和作用	32
第三章 民俗教育与人的发展	38
第一节 民俗教育与人的发展的关系	38
第二节 影响人的发展民俗因素	43
第三节 民俗教育对人的发展的促进作用	47
第四章 民俗教育中的教师和学习者	51
第一节 民俗教育中的教师	51
第二节 民俗教育中的学习者	66
第三节 民俗教育中的师生关系	70

第五章 民俗德育	76
第一节 民俗德育的概念	76
第二节 民俗德育与学校德育的关系	77
第三节 民俗德育的特点	78
第四节 民俗德育的组织形式	80
第五节 民俗德育的内容载体	86
第六节 民俗德育的实施建议	88
第七节 民俗德育的意义	91
第六章 民俗智育	94
第一节 民俗智育的地位和作用	94
第二节 民俗智育的任务和内容	97
第三节 民俗智育过程	100
第四节 民俗智育的评估标准	106
第七章 民俗体育与卫生	108
第一节 民俗体育概念及辨析	108
第二节 民俗体育的内容分类及特点	110
第三节 民俗体育的功能和过程	113
第四节 民俗体育的基本原则	117
第五节 民俗卫生与保健	119
第八章 民俗美育	125
第一节 民俗美育的概念与地位	125
第二节 民俗美育与人的全面发展	127
第三节 民俗美育的特点与内容分类	128
第四节 民俗美育的实施原则	132
第五节 民俗美育的实施途径	134
第六节 民俗美育的作用	137
第九章 民俗劳动技术教育	140
第一节 民俗劳动技术教育的含义和意义	140
第二节 民俗劳技教育的内容和任务	144

第三节 开展民俗劳技教育的基本要求	147
第十章 民俗教学(上)	149
第一节 民俗教学界定	149
第二节 民俗课程概述	154
第三节 民俗教学过程	160
第十章 民俗教学(下)	168
第四节 民俗教学原则	168
第五节 民俗教学方法	172
第六节 民俗教学组织形式	178
第十一章 民俗活动	187
第一节 民俗活动的意义和任务	187
第二节 民俗活动的内容和形式	192
第三节 民俗教育活动的指导原则与基本要求	195
第十二章 民俗教育实训	199
第一节 南翔中学民俗教育活动总体设计	199
第二节 “五线逛老街”民俗教育实施方案	211
参考文献	247
后 记	252

第一章

民俗教育概说

第一节 民俗教育理论的研究对象

一、民俗教育的基本概念

要回答什么是民俗教育理论,首先要弄清楚什么是民俗教育。民俗教育,也叫民俗文化教育,是一种以日常的生活形态存在,包孕了丰富的地方性知识文化,并具备一定教育功能的生活文化教育活动。“民俗教育”从属于“教育”,又不同于通常意义上的学校教育。教育是一种社会现象,是一种培养人的活动,民俗教育当然也不例外。民俗教育源远流长,为人类所特有,与人类社会共始终。学校出现后,民俗教育又与学校教育一起构成了“人的教育”中不可或缺的“教育大系”。它从古至今生生不息,也一直对学校教育有所影响。民俗教育是一种随处可见又具有一定的区域差异性,古老且又充满活力的教育活动形式。

教育有广义与狭义两种解释。广义的教育是指有目的地增进人的知识和技能、发展人的智力和体力,影响人的思想品德的活动。这种活动,有的是有组织的,有的是没有组织的;有的是有计划的,有的是没有计划的;可以是有组织实施的,也可以是个人的自发活动。狭义的教育主要是指学校教育。学校教育是学校根据一定社会的要求,按照受教育者身心发展的规律,对受教育者所进行的一种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的传授知识和技能,发展智力和体力,形成一定的世界观,培养思想品德的系统影响活动。这样的活动可以使受教育者得到健康的发展,成为为一定社会服务的人。

民俗教育从属于广义的教育,但与狭义的学校教育又有不少类似或交叉的地方。如果把教育划分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的话,那么民俗教育则是一

种以风俗教育为主,渗透于家庭教育、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之中,对于影响和规范人们的思想行为具有极其重要意义的一种教育形式。

如果说学校教育是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且有系统影响的实践活动,有专职的教育者,有专门的执行组织或机构(即学校)的话,民俗教育中的大部分同样是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有系统影响的实践活动。而且,在一定意义上看,民俗教育也有着专职的教育者,并且民俗教育有时也有专门的执行组织,只不过那些组织不叫“学校”而是某个民间组织而已。当然,民俗教育的教育目的性、计划性和组织性一般并不被突出强调,因为民俗文化本身并不只专注于教育。从教育效果看,学校教育好比有心栽花,民俗教育则多为无心插柳。民俗教育的效果虽不似学校教育那样要通过应试得到体现,但却如“桃李不言,下自成蹊”,十分容易让人感受到并情不自禁地去遵从。民俗教育的教育者是在不同的民俗教育情境中被赋予了不同的称谓人们,不一定被叫作“老师”。民俗教育的实施过程和教育质量评估也都有别于学校教育。总体看来,民俗教育的“教”之性质比较宽泛,但“育”之性质十分突出。民俗教育中没有直接的功利性的应试,但却直接影响着“人”的特性和素质。民俗教育被挤压得萎缩或缺位的年代,仅凭学校教育,或仅凭学校的应试教育培养出的新一代公民的精神世界往往不够健全,作为特定族群的“人”的特色往往十分模糊。

正确处理好民俗教育与学校教育之间的关系,既可丰富发展现代教育的内容、形式,又可传承弘扬优秀民俗文化传统。民俗教育与学校教育之间既有表层意义上的相同、相通、相类,更有深层内涵中的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因为许多民俗文化是学校教育无法弃置的宝贵资源;是现代教育最为生动的教学内容;民俗文化中也包含中华民族丰富而超群的生存智慧和劳动技艺。将中国民俗文化教育纳入现代教育理论研究视野之中,使民俗教育成为现代教育必不可少的支撑,也是现行教育格局中应对现实需求和弥补文化缺失的一种颇为明智的选择。

由此看来,民俗教育既可以理解为广义的教育,也具备了狭义的学校教育的一些要素和特征。在其被视为广义的教育时,民俗文化中一部分内容可以作为狭义的学校教育的必要补充,这种现象中的民俗教育实际上是“民俗的教育”,是作为学校教育资源的民俗文化的教育;同时“民俗教育”更可以作为一种独立的教育形式进行考察,自有其特质和体系。学校教育中的“民俗的教育”可以看作是民俗教育的延伸和渗透。本书主要在狭义框架下讨论作为一种独特的教育类别和教育活动形式的民俗教育,尤其是在讨论民俗教育基本理论部分时;与此同时,我们也会兼顾实际应用中民俗教育延伸或渗透出去的“民俗的教育”现象,关注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和学校教育中的民俗教育内容和形式,并按照现代学校教育通用的

德智体美劳等教育科目综合研究民俗教育实践,在立足于民俗教育实践和现实研究的基础上形成民俗教育理论。

此外,日常运用中,民俗教育常常与“乡土教育”、“民众教育”等概念混用,这些概念之间互有侧重。“乡土”更侧重于教育空间,“民众”则突出了受教育对象,而“民俗”则更注重教育内涵。

二、民俗教育的特有属性

民俗教育除了具有教育的一般特点外,还具有其自身的特性,根据中国民俗学泰斗钟敬文先生的观点^①,民俗教育的特有属性主要体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自然遵从性

美国民俗学家萨姆纳认为“人类团体的真实活动过程不是来自任何伟大哲学或伦理的推理过程,而是在既存的努力好好生活的过程,这些努力不断地大量重复,从习惯和协力行动中吸取活力。作为后果,民俗变成强制性的,所有的成员都被迫遵从。这样,民俗就主宰了生活。”^②民俗文化处于文化的底层,是社会生活中普遍存在而又比较潜隐不露的一种社会规范。民风民俗的传承是通过耳濡目染、言传身教、潜移默化地进行的,因此,民俗教育是一种与所有人民生活最贴近、感情最亲近、行为最切近的特殊教育方式。民俗教育的知识从来不回答“为什么会这样”,因为它就是这样,它原本就这样,它以后可能还是这样,没有什么为什么,这是一种不证自明的知识,毋庸置疑。人们也从来不会怀疑因为人们每天都生活其中。民俗教育的这种自然遵从性也保证了民俗教育的稳定性与传承的长期性。民俗教育中人们的道德观念和行为规范常常不是出于哲学思辨、逻辑推理或道德说教,而是通过大量实际生活中的种种习俗和事象得到仿效、遵循。如我国瑶族、壮族、水族、基诺族等民族的猎手每次狩猎回来,总要把最好的兽肉送给老人家,特别要先给孤寡老人。这些民族的青少年遵照民族的伦理规范,以孝敬老人、扶助孤寡为荣,这就是民俗教育自然而然作用的结果。

(二)全员参与性

民俗是集体创造、集体享用、集体保存和集体传承的文化,也是任何民族所不可缺少的生活文化事象。在人类各种形式的社会里,民俗活动差不多像水银泄

^① 参考关溪莹,《钟敬文的民俗教育观》,《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4期。

^② 【美】威廉·格拉汉·萨姆纳,《民俗》,见高丙中译《民俗文化与民俗生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190~191页。

地,无孔不入^①。对于民俗教育来讲,可以说大千世界处处都有它的教室,社会生活样样都是它的教材。无论老人、青年还是儿童,既是民俗教育的受教育者也是教育者。因此,民俗教育中只有年龄、性别、区域等自然特征形成的差异,不存在人为的初、中或高等教育的等级区分,也无须“普及”或“提高”。

民俗教育的全员参与是相对特定区域而言的。由于自然地理的阻隔或政治经济等因素的作用,出现俗语所谓“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的民俗文化区域差异现象,因而民俗教育的全员参与是具有区域性的全员参与。

(三) 模式规约性

民俗作为一种代代相传的生活文化,自身的展现总是表现为一套固定的程式,叫“民俗模式”。民俗模式是既定的文化因素所呈现的某种稳定的结构^②。作为一种教育形式,民俗文化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规范着民众的语言、行为和心里,构筑了各种样态的民俗模式对民众施行教育。民俗文化对民众施行教育的过程是把民众的生活纳入某种民俗模式的过程,以此来规范他们的语言、心理和行为,完成习俗化。如今学校教育研究中的“教育模式”研究与此有异曲同工之妙,只不过民俗教育的模式看上去更自然,更为生活化,因而更易于为人们接受。因为民俗文化是一种适应性文化,为适应民众集体心理和生存需要的相对稳定的模式。这种约定俗成的教育模式的特点在于,既能对民众起到精神上的鼓励、祝贺或安慰作用,又具有强制性的规范或约束力量。以生日民俗为例,体现的是对生命的尊重和礼遇。生日是个特殊的日子,大小都要庆祝一番。逢十的生日更是少不了亲戚朋友登门恭贺,生日时诸如送红包、送首饰、送衣物、送滋补品等等,形式可以多样化,“不能空手”已成模式。但红包的数目、首饰的形式、衣物的款式以及滋补的品种类等又必须遵照各地的风俗,一般总要体现祝福健康、寓意吉祥、兆示富贵等宗旨。从这个意义上,民俗教育的特质就在于在民俗模式的框架下,潜移默化地培育出一代代有知识、懂规矩、知礼节的接班人。

三、民俗教育理论的研究对象

民俗教育理论属于研究民俗教育现象,揭示民俗教育规律,研究如何培养人的社会科学。民俗教育理论要研究一系列的民俗教育问题,例如“什么是民俗教育”“如何进行民俗教育”,在谈到“如何进行民俗教育”时,必然要涉及一系列的

① 《关于民俗艺术》,《钟敬文文集·民俗学卷》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第460页。

② 高丙中,《民俗模式民俗研究的操作单位及其属性》,《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4年第4期。

问题:“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由谁来进行教育”“教什么内容”“采用什么方法和形式”等。研究民俗教育问题,揭示民俗教育规律,并用以指导民俗教育实践,是民俗教育原理研究的根本任务。

从人的成长过程来看,人的一生要接受三个方面的教育,即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和学校教育。所以,教育原理若从空间来切割,可以分为家庭教育原理、社会教育原理和学校教育原理。民俗教育原理,是一种以民俗文化内容的教育为主要研究对象的基本理论,既涉及家庭也涉及社会。民俗教育的范围很广,从受教育的年龄来看,自幼儿到成人全部包括进去;从人生历程来看,从出生到辞世都有一系列民俗文化要学习;从学习内容来看,既有适应生存类知识技能的教育,也有特殊情境下的行为方式及心意民俗的教育。根据民俗的具体内容可以将民俗教育分为衣食住行日常生活民俗教育、人生礼仪及交际民俗教育、岁时节日民俗教育、游艺竞技民俗教育、文艺民俗教育、语言民俗教育、组织民俗教育、信仰民俗教育、生产商贸民俗教育等。

本书的研究对象预设为以未成年学习者为主,借鉴学校教育理论的结构,侧重研究在未成年阶段民俗教育的特点及其基本规律。全书共分十二章,从第二章至第五章属于民俗教育的基本原理,揭示民俗教育与社会的关系,民俗教育与人的发展的关系,民俗教育者与受教育者,第五章至第九章,分述民俗教育的组成部分——德智体美劳的分项民俗教育。第十章专门论述民俗教学,这是研究学校中民俗的教育如何贯彻德智体美及劳动技术教育的基本途径。第十一、十二章是民俗活动和民俗教育实训,以案例形式将民俗教育理论付诸教育实践,并进行评析。

四、民俗教育的源与流的问题

民俗生活及民俗活动是民俗教育理论诞生的真正源泉。一些民俗教育经验及民俗教育进学校的成功案例,可以学习、借鉴,可以去其糟粕,取其精华,但这都是流而不是源;民俗教育经验远不等于民俗教育规律,因为民俗教育经验可能只是对民俗教育实践的一些表面的、局部的反映,甚至可能是片面的以至错误的反映,带有一定的偶然性。比如俗语“从小定八十”虽然揭示了禀性难移的特点,但却否定了后天教育的作用。民俗教育实践才是民俗教育理论产生和发展的源泉,离开了民俗教育实践,民俗教育理论也就无从发展。著名的民俗学家 W·R·巴斯科姆曾说“作为一种教育形式的民俗在世界很多地区均可找到”^①。但民俗文

① W·R·巴斯科姆《民俗的四种功能》,阿兰·邓迪斯编,陈建宪等译,《世界民俗学》上海文艺出版社,1990年版,第412页。

化不仅作为一种教育形式而存在并在民众生活中发挥作用,民俗文化体系的内容、运行特征、终极意义都与教育紧密相关。只有把民俗教育实践上升到理论认识的高度,才能把握民俗教育规律,而成为民俗教育原理的科学内容。

民俗教育理论作为教育理论中一个探索性的新领域,它所揭示的是民俗教育人的客观规律,不仅要一定的民俗史、民俗学以及教育学等背景知识做支撑,而且要一定的逻辑思维加以论证,从而取得合法性,说服人们接受并实践它们,这其实是一个很复杂的过程,不同于一般的教育方针政策。教育方针、政策的判定,要以教育原理所揭示的教育规律为依据,教育理论在研究如何培养人的问题时,必须以教育方针政策为指导,两者关系极为密切,但又不能等同或相互取代。民俗教育是一种“缄默的知识”,是我们“习而不察”,“为而不显”而又“不证自明”的“原理”,似乎根本不需要什么论证,它自有一种持久的历史文化的说服力,本身就如此,就得这样,没什么好说的。其合法性是一种根植于历史性、集体性的文化力,毋庸置疑。在话语表达上,一般的教育理论和政策性语言往往比较高深、严谨、难以理解,而民俗教育的语言则通俗易懂,朗朗上口,广为流传,形象生动,给人以通俗亲近之感。比如,“活到老,学到老”;“养子不教父之过,养女不教怪娘亲”;“望子成龙、望女成凤”;“桑树从小育,到老笔直直”;“平时不烧香,临时抱佛脚”等等,语言清新自然,易记易诵。^①

当然,我们在研究民俗教育这个复杂的社会现象时,必须以先进的教育理论为指导,以民俗教育客观实践为依据,继承民俗教育史上一切进步的东西,同时吸收国外先进经验,以丰富和发展我们的民俗教育理论。

第二节 民俗教育的产生和发展

民俗是特定区域内的民众群体在改造自然发展自己的实践活动中,创造、选择或凝聚、升华而成的程式化的不成文的规矩,是一种在民众中自行传承或流传的流行的模式化的生动活泼的生活文化。民俗传承本身可以看作是宽泛意义上的民俗教育,口耳相传是民俗传承的方式也是民俗教育的主要方式。民俗教育的产生和发展与民俗的历史进程轨迹基本相同,因此,我们大致将民俗史分为三个阶段。一是远古至商周:民俗教育的开端与成熟期;二是春秋至辛亥革命:民俗教育的发展与衍变期;三是20世纪初至今:民俗教育的自觉与研析期。

^① 刘胡权,《教育民俗论纲》,《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报》2007年第5期。

一、民俗教育的开端与成熟

民俗教育源远流长,在漫长的原始社会中,学校教育尚未诞生,民俗教育却已存在,它同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交织在一起,以惯制的形式混同于人们的日常生活之中。民俗教育是一种自在且在相当长一段历史时期内未被人们自觉意识的教育形式,民俗的育人功能也隐含于民俗传承文化、延续族群和发展的宗旨之中。

远古至殷商时期是民俗教育的开端与形成期。远古民俗是在漫长的原始社会孕育形成的,属于史前时期的民俗,是中国民俗的开端。“这个历史阶段出现了大量的原始习俗,具有原始的社会条件和心理特征”^①。根据齐涛先生的《中国民俗的历史分期》,从远古至殷商,中国民俗基本处于“巫术垄断的时代”。从甲骨文所记载的史料看,“商人在民俗生活中,事无巨细,从岁时节日、播种收获、疾病轻重到出入吉凶、土木建造、婚丧嫁娶等等,都要听命于占卜,庶几到了无事不卜、无日不卜的地步。”^②正如孔子的概括“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③恰如其分。民间巫术,史前即始,迄今未已。巫术色彩浓重的民俗生活使得中国民俗教育一开始就带上了浓厚的心意性和神秘性。

西周时期是中国民俗教育的成熟与升华期。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积累的知识和经验日益丰富,传授人生经验、知识以及文化的民俗教育也随之发展。商周时期,民俗教育已有相当的积累,知识大体具备规模,民俗教育的成熟,为学校教育的产生和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但起初的学校教育与民俗教育正如西周的学校与氏族集会公共场所合二为一一样,是难于截然分开的^④。与夏商相比,西周人最大的进步在于除了事鬼敬神以外,更加注重人的力量。从事神到治人,是一次历史性的转折,周礼被注入了新的内涵:以伦理性为核心,神秘性变成了对伦理性的神秘化。^⑤中国从此进入“礼乐民俗”时代。在法制没有建立健全的时代,社会秩序主要靠“礼”来维持,民俗丰富的内容及其在日常生活中的所具有的独特的规范作用引起了统治阶级的高度重视。西周时期,礼乐支配着整个社会,也支配着整个民俗事象:

由三代而上,治出于一,而礼乐达乎天下。……其岁时聚会以为朝觐、聘问,欢欣交接以为乡射、食飧,合众兴享以为师田、学校,下至里间田亩,吉凶哀乐,凡

① 张紫晨,《中国民俗与民俗学》,浙江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47页。

② 齐涛,刘德增,《中国民俗的历史分期》,《民俗研究》2000年第2期。

③ 《礼记·表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影印本。

④ 钟敬文主编,《先秦民俗史》,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

⑤ 齐涛,刘德增,《中国民俗的历史分期》,《民俗研究》2000年第2期。

民之事,莫不一出于礼。^①

西周时期所形成的“礼、乐、射、御、书、数”的六艺教育体制基本上都是从民俗中汲取了大量的内容。仅就礼的仪式来看,各项礼仪皆可从民俗中找到其蓝本。从俗到礼,是民俗的礼仪化、规范化,也是对民俗的升华。当然,礼与俗又有着本质的区别:俗是呈区域分布的民间习俗,礼乃一种“自天子出”的统治文化。^②由于礼借助了俗的形式,贴近民间生活,因此西周之“礼”也易于贯彻到民间中去,因故周礼也对中国民俗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迄今依然斑斑可寻。如陕西武功一个叫岸底的小村,其今天的丧葬礼仪仍与周礼基本一致^③。

孔子的“礼失求诸野”,不仅反映了传统民俗是古代礼制的基础和原型的史实,也为后来修整礼制者提示了价值取向。许多民俗被统治者看中,升华成为“礼”后,又反馈于民间,制约引导民俗走向礼仪化。中国古代典籍中所记载的礼按照内容分为:吉礼、凶礼、军礼、宾礼、嘉礼五大类。从民俗角度看,它们大多为古代民俗的祭祀形态。吉礼,是对先祖与各种神祇进行祈求福祥的礼节,吉礼的原始的形态至今仍广泛或残存在民众民俗的相关的祭祀程式之中。凶礼,事哀邦国之忧的丧葬礼节,也包括对天灾人祸的哀吊仪式;军礼,是指战争的礼制,最先也是起源于民俗生活中的狩猎、部落战争的仪式、筑城等动员大量人力的活动礼节;宾礼的起源则是从人际交往的俗规中提炼升华而成的,转化为诸侯朝见王及会盟之礼;嘉礼,是为了亲善万民的礼节,包括婚礼、冠礼等,其中不少形态至今仍广泛存在于民俗模式中。这些仪式制度化的古礼是对民俗的理性归纳和升华,民俗是古礼坚实的地基。譬如吉礼中的天地祭祀礼,本来起源于以天地为直接祭祀对象的原始天地崇拜。进入文明社会以后,统治者出于稳固地位的需要,继承并逐渐垄断了这种天地崇拜的祭祀活动,确立自己是唯一真正合法的、是神灵授予的人间祭祀权威。定时、定地、定人(皇帝、诸侯),旁人都无权领衔祭祀,甚至祭地设置、规模都有严格的制度规定。北京的天坛和地坛就是古代帝王亲自祭祀天帝地神的场所,规模宏大气势威严。不难发现,发端于巫术民俗的天地祭祀到西周已经被完全礼制化了。

将乡野民俗同士大夫阶层中具有教化规范意义的“礼”联系起来考察,许多传统民俗被纳入了“礼”的轨道,民俗或被升华为一种礼仪制度,或被深深地烙上礼的烙印,这种“礼俗混同”的现象,也正是早期民俗教育的深刻而深远的影响。所

① 《新唐书·礼志》,中华书局1975年版。

② 《论语·季氏》,青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

③ 参见赵宇共:《岸底丧俗与〈周礼〉记述的比较研究》,《民俗研究》1998年第3期。

以,民俗教育是人类社会之初即产生的社会教育现象,学校教育则是社会教育(包括民俗教育)实践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周时中国的学校教育已经产生且逐步完善;自学校产生以后,民俗教育就成为另一条与学校教育相辅相成的民间教育途径,它们共同传承着中华文明,哺育着中华儿女。古代礼书上所记孩子学习的内容:

子能食食,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男鞶革,女鞶丝。六年,教之数与方名。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八年,出入门户及即席饮食,必后长者,始教之让。九年,教之数日。十年,出就外傅……^①

可见,十岁以前是纯粹的“民俗教育”,男子十岁之后是民俗教育与学校教育并行,女子不进学校,则继续接受民俗教育。不过,随着学校教育的发展,人们从学校教育实践中总结出了学校教育理论并随着人们认识的不断深化而系统化,但民俗教育则依然始终保持着它的“草根”性质。礼俗相杂,俗中见礼,礼中见俗,礼俗之间互相影响,互相促进,互相交融,构成了中国民俗文化的一大特点,但也决定了学校教育与民俗教育多重育人核心价值重叠的一种历史必然性。

二、民俗教育的发展与衍变

自春秋战国一直到辛亥革命,中国民俗的生存与发展之路可谓跌宕起伏,呼应着中国社会一波三折螺旋式的发展轨迹,民俗文化内容也不断吐故纳新,多元复合,变得愈来愈丰富。历史进程中时有濒临中断之危,但总体看来,中国民俗文化的核心内容还是咬定青山,周而复始,顽强地传承了下来。

春秋战国时期,礼崩乐坏,天下无序,周礼失去了“经国家,定社稷”的政治功能,自然也不会再成为教育的关注热点。于是又逐步还原为民俗,从而出现了周礼“还俗”现象。列国纷争,不同的自然环境与不同的治国方针造就了不同的民俗,从而形成了一个特色各异的民俗圈。李学勤先生曾将列国文化划分为七个文化圈^②,给当今民俗学研究者诸多启发,文化圈、民俗圈之间关系十分密切,有学者据此划分了这个时期的民俗圈^③。实际上,西汉司马迁对全国的民俗作了调查研究以后,早就曾将中国划为九个民俗圈。到汉成帝君时,大夫刘向又把全国界定为十三个民俗圈,丞相张禹命僚属朱赣逐一条陈其民俗特征,班固复著《汉

① 《礼记·内则》,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影印本。

② 即:中原文化圈、北方文化圈、齐鲁文化圈、楚文化圈、吴越文化圈、巴蜀文化圈和秦文化圈。

③ 李学勤,《东周与秦代文明》,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1~12页。

书》，把刘、朱的研究成果加以整理，收入《地理志》中。民俗学者齐涛、刘德增先生认为“检视《货殖列传》、《地理志》可以看出，司马迁、刘向都是按列国疆域来划分民俗圈的。复又综合前人的意见，可以确定 12 个民俗圈^①。”^②从公元前 221 年秦统一中国到汉初实行“无为而治”，列国民俗圈格局并无很大改变。

融合是汉代的民俗的特征之一。张骞通西域以后，很多胡俗传入，如胡服、胡床、胡饼、胡瓜、胡笳等等，一时走俏中原。两汉之际的“永嘉之乱”，中原人大规模南下，中原民俗对南方民俗产生了一定的影响。第二次民俗融合发生在北朝到五代时期。中原战乱，塞外游牧部族乘机向内地渗透，到三国时代，缘边诸郡已是穹庐相望了。

入隋唐以后，胡俗在中原更为时髦。胡服、胡饼、胡语、胡乐等等，风靡一时，上自帝王下至百姓，无不热衷之。一方面远隔千山万水的西方民俗、特别是物质方面的民俗事象，于此时大量地传入中土。另一方面，唐朝民俗不仅沿着“丝绸之路”西传，而且大规模地传入中南半岛、朝鲜半岛和日本列岛，对这些地区的民俗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一个“东亚中国民俗圈”开始形成。

两宋时期，中国民俗最为显著的变化是市井民俗的兴起。自战国以来就被抑为“末业”的商业，经过长期的积累，至此得到火山迸发一样的发展，并由此引发了一场剧烈的社会变革，民俗也不例外。城市是商业中心，在商品经济刺激下的两宋民俗的变化，以城市、特别是两京（汴梁和临安）最为显著。在商品经济的影响下，两宋时期的生活节奏明显加快，趋时、多变成为两宋民俗的一个显著的特征。过去那些烦琐的礼仪越来越不适应人们的需要。于是，简化礼仪成为一种新的民俗发展趋势。两宋民俗向着两个相反的方向发展：一方面，在商品经济的刺激下，民俗生活日渐丰富多彩，人欲也日益膨胀。另一方面，在理学家们的研究、说教、推动之下，礼教又趋严厉，对人性、特别是对妇女的束缚越来越重。

几乎与有宋同时，在长城塞外崛起的夏辽金元的民俗与中原俗之间的碰撞与交融发生，契丹、党项、女真和蒙古的民俗对汉族人也有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一份文件中就提到女真婚俗对汉族的影响。还有，女真人的火炕也在中原地区流传开来。^③

明代民俗基本延续了两宋的特征：两宋民俗的发展因辽夏的崛起、金人主中

① 即：秦民俗圈、魏民俗圈、韩民俗圈、赵民俗圈、周民俗圈、燕民俗圈、齐民俗圈、鲁民俗圈、卫民俗圈、宋民俗圈、楚民俗圈、吴越民俗圈。

② 齐涛，刘德增，《中国民俗的历史分期》，《民俗研究》2000 年第 2 期。

③ 齐涛，刘德增，《中国民俗的历史分期》，《民俗研究》2000 年第 2 期。

原、元一统中国和明初的专制而中断,到了正德以后,才又续写。明初150年,在朱元璋的苛严政策下中国民俗呈表面正本清源回归正途之势。一方面农业向精耕细作方向发展;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人口分流到手工业、特别是商业中去。于是,商业在以前积累的基础上快速发展起来。在商品经济的催化下,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破土萌芽,这使得明正德成为民俗发生了巨变的分水岭。

鸦片战争之前的清朝,中国满汉民俗之间的对抗、共处和相互交融构成中国民俗的主题。到康雍乾之时,中国民俗的发展又纳入正轨,再次延续两宋以来的民俗发展史。同时,民俗的变异部分也同样成为传统得以延续:拜金、僭越、道德沦落等陋俗,也纷纷出现于民俗事象之中。鸦片战争至辛亥革命以后,国门被破,列强瓜分,西方民俗大规模传入。“与以前相比,这次‘西俗东渐’表现为以下两个特征:一是多渠道。一处处通商口岸成为西方民俗的入口,西方民俗、特别是物质生活民俗从此大规模地涌入中土;列强在中国强行设立的租界,是展示西方民俗的橱窗;大批中国人以各种身份走出国门,也不同程度地受到西方民俗的感染乃至洗礼。二是全方位。西方各种民俗事象都或多或少地传入中国。其对中国民俗的冲击,也是全方位的。”^①

民俗教育是与民俗发展衍变的轨迹同步的,以上简略的民俗史梳理显示:中国民俗其实是一个复合体,内容十分庞杂,中原汉族民俗构成其主体,在历史发展进程中,一方面努力保持自身的核心体系,另一方面也不断与不同民族的民俗交融,同时,对于外来民俗,中国民俗也不乏开放的胸怀。民俗教育的内容在发展中变得越来越系统,在融合与交流中衍变得越来越丰富,但总体看来民俗教育本身依然处于自发状态。

三、民俗教育的自觉与研析

辛亥革命以后,中国历经军阀混战、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战火纷飞,直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才有了休养生息的机会,不过亘古就有着超强生命力的中国民俗以及民俗圈基本格局并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这一方面是因为民俗是民间草根力量,它不易受时政的正面冲击,另一方面是因为民俗是深埋于生活底层的文化,它的发展变化不会顿显。即便是在军阀混战中,我们也依稀可见民俗圈的隐性作用。尽管经过十年文革,很多民俗遗产被看作封资修铲除,新中国成立以后真正对中国民俗产生冲击力,对中国民俗根基有撼动作用的还数20世纪80年代开始的解放思想和搞活经济运动。中国经济体制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城市化的

^① 齐涛,刘德增,《中国民俗的历史分期》,《民俗研究》2000年第2期。